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特种催化材料多品种小批量研发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管理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承包人（乙方）：大连化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条 补充协议相关内容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与大连化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签订的《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特种催化材料多品种小批量研发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管理合同》，根据合同第十二条1.4条款，针对项目实际进展及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服务周期延长的相关费用问题，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形成如下条款：

第二条 补充协议费用及支付方式

1. 因本补充协议产生的额外服务费用人民币 223,800.00 元（大写：贰拾贰万叁仟捌佰元）。

2.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上述费用至乙方指定账户。

第三条除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内容外，其余条款执行《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特种催化材料多品种小批量研发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管理合同》主合同各条款内容，且主合同法律效力不变。

第四条 本协议一式 肆 份，发包人 贰 份，承包人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57 号

电 话：0411-84379225

电子信箱：louzhl@dicp.ac.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

青泥洼桥支行

账 号：3400200309014415739

签订时间：2024年 10月 30日

承包人：(公章)

大连化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
海三街 5 号 1 楼

电 话：0411-84379105

电子信箱：yxf850907@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

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8110401013400690021

签订时间：2024年 10月 30日

2024.10.30